

## 2018 年元江县预算草案关于转移支付 情况说明

2018 年上级补助收入 132272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13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445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369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返还性收入 4132 万元，其中：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910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620 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 16 万元，中央返还和地方上缴基数 1586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4450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9300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932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80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1900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650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023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 1000 万元，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7100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收 3200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200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600 万元，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210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10145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00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3690 万元（主要涉及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资源勘探电力信息、商业服务业等、国土资源气象等、住房保障、粮油物资储备等）。